

正宁县统计局文件

正统发〔2024〕7号

正宁县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正宁县财政局：

按照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要求，近期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开展自评，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职能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

正宁县统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全额拨款单位。单位编制8个，其中：机关行政编制7个，机关工勤编制1个；下设参公事业单位1个，为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，参公编制2个；下设股级事业单位1个，为正宁县统计普查中心，事业编制1个。

截止 2023 年 12 月资产原值为 113 万元，在岗职工 16 人。

主要职责职能是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，组织实施人口、经济、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。统一组织协调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，汇总整理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。对全县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、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、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，向县委、县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的责任。贯彻执行统计工作法律、法规，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、政府规章草案。拟订全县统计工作规划、政策、制度和标准并组织实施。负责监督检查区域内统计法规的实施、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等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

2023 年，县统计局认真做好联网直报各项定期报表统计工作，开展各项统计抽样调查，加强统计法规经常性检查，全力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，整理编印正宁县统计年鉴，更新升级统计视频会议，大力抓好信息化建设和名录库维护管理。及时开展统计调查、统计分析，准确提供统计咨询资料、统计咨询意见，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。为实现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优质高效的统计服务。

（三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2023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 285.37 万元，保障人员工资正常发放、各类社会保险按月支付，保障机关正常运行。其中：其中：

人员经费 230.55 万元,公用经费 11.5 万元,项目支出 42.32 万元。主要用于:1、完成人员工资正常发放,保障工作正常开展;2、完成城乡住户两项收入统计调查工作;3、完成固定资产、投资、建筑业等统计调查工作;4、完成商贸、服务业、劳动工资等统计调查工作;5、完成人口抽样及劳动力统计调查工作;6、完成农业、工业、科技、能源等各类调查工作;7、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等。各类统计调查业务正常开展,更好发挥统计信息、统计咨询、统计监督职能,形成统计分析报告,对县域经济进行监测预警,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。

(四)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严格按照正宁县财政局统一部署安排,依据《正宁县预算绩效管理资料汇编》,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工作。

1. 建章立制。按照相关文件要求,结合本单位实际,规范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、跟踪监控、绩效评价、评价结果运用等工作流程,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。

2.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。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前提,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首要环节。

3. 开展绩效运行跟踪全过程监控。将财政监督预算绩效运行工作融入日常预算管理工作之中,充分发挥财政监控职能和国库资金拨付监管作用,建立起以财政监督检查为手段、以规范约束绩效运行为目的跟踪监控机制。

4. 认真组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。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，认真总结经验，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，规范评价流程。

（五）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

正宁县统计局 2023 年初预算为 285.3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42.05 万元，项目支出 43.32 万元。实际支出 257.59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14.27 万元，项目支出 43.32 万元。实际支付率为 90%。支付基本完成，剩余 10%为压减公用经费部分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。

召开全县统计工作、畜禽养殖、城乡住户收入、“一套表”企业填报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动员暨业务培训等会议，年均培训人次 400 多人，切实加强对企业统计、部门统计、乡镇统计、村级统计人员统计核算办法、指标内涵、数据来源、统计流程、进库标准、时限要求等内容的培训指导，提高统计人员业务水平，夯实源头数据基础，保障数据采集、上报、评估、反馈等各环节质量，做到不但要“产出来”，而且要“统进来”，更要“算的准”。深入预警研判分析。对标年度主要经济指标预期目标，统筹考虑地方企业支撑减缓、投资增长压力较大、社会消费持续低位徘徊等综合因素影响，深入分析，精准研判，分专业、分行业为县委、县政府提供深度的《分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分析》

《“四上”企业现状分析及对策建议》及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、商贸等分析 30 多份，及时发布《正宁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》，印刷《2022 年正宁统计年鉴》220 本，为领导和各级部门及时掌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提供了重要参考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。

统计局做到应统尽统，综合、全面统计各类经济数据、指标更好地反映正宁县域经济发展的能力和水平，形成了“资源互补、信息共享、协同配合”的“大统计”工作格局。为领导和各级部门及时掌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提供了重要参考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。

服务对象、调查对象满意度指标中满意度为 98%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经过自评，我局财政预算方面还存在问题：一是相关纪律和流程需要进一步规范、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；

二是支付不及时、对外拖欠情况较为突出，影响政府部门公信力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1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；编制

范围尽可能的全面、不漏项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

2、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，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、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



正宁县统计局

2024年3月14日印发

(共印5份)

2023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正宁县统计局						
年度资金预算情况	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	年初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	分值	得分
	全年支出	285.37	285.37	257.59	90%	9	9
	其中：基本支出	239.05	239.05	211.27	90%	-	
	项目支出	46.32	46.32	46.32	100%	-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完成人员工资正常发放，保障工作正常开展； 目标2：完成城乡住户两项收入统计调查工作； 目标3：完成固定资产、投资、建筑业等统计调查工作； 目标4：完成商贸、服务业、劳动工资等统计调查工作； 目标5：完成人口抽样及劳动力统计调查工作； 目标6：完成农业、工业、科技、能源等各类调查工作； 目标7：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。			年内完成了本年度人员工资正常发放、养老保险、各类社会保险按时交纳正常发放，后勤保障工作正常开展；开展各项业务培训，完成了城乡住户两项收入统计调查工作；完成了固定资产、投资、建筑业等统计调查工作；完成了商贸、服务业、劳动工资等统计调查工作；完成了人口抽样及劳动力统计调查工作；完成了农业、工业、科技等各类调查工作；完成了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。共形成统计公报、2023年度正宁县统计年鉴、统计分析报告等统计服务产品，提高了统计服务水平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211.27万元	211.27万元	4	4	
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46.32万元	46.32万元	4	4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	财务管理制度健	2	2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资金使用是否规范	资金使用规范	2	2	
	采购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政府采购是否规范	政府采购规范	2	2	
	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规范性	资产管理是否规范	资产管理规范	2	2	
	人员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≥90%	≥90%	2	2	
	重点工作管理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是否健全	健全	2	2	
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统计调查开展项目数	≥15个	17个	2	2	
		统计调查报告数	≥10篇	30篇	2	2	
		统计调查季度报告期数	≥4篇	8篇	2	2	
		城乡住户调查补助人数	≥130人	143人	2	2	
		劳动力调查补助人数	≥5人	6人	2	2	
		人口抽样调查补助人数	≥20人	31人	2	2	
		公益岗位工资发放人数	≥4人	5人	2	2	
		参加全省范围的统计调查培训会人次	≥20人次	25人次	2	2	
		单位统计工作总结规划次数	≥2次	2次	2	2	
		编制2022年正宁县统计年鉴数量	≥200本	220本	2	2	
		统计各类调研检查	≥20次	40次	2	2	
		统计法宣传次数	≥3次	4次	1	1	
		第三方监播及评估项目数	≥2次	3次	1	1	
		发布统计信息条数	≥150条	200条	1	1	
		新增统计调查项目	≥1个	1个	1	1	
		提供常用统计指标数量	≥8个	10个	2	2	
		年开展统计业务培训人次	≥200人次	400人次	2	2	
		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“一票否决”制统计工作责任审核人次	≥500人次	1200人次	2	2	
		开展基层培训辅导人次	≥100人次	246人次	1	1	
		企业开展统计“双随机”检查次数	≥1次	2次	1	1	

		接待省市调研、检查人次	≥30人次	85人次	1	1	
		收藏统计年鉴数量	≥200本	350本	1	1	
		“四上企业”调查户数	≥20个	23个	1	1	
		经济数据预判能力	是否显著	显著	1	1	
		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	是否显著	显著	1	1	
		宣传推广统计法律认可度	是否显著	显著	1	1	
	部门效果目标	完善应急处置管理体系	是否显著	显著	1	1	
		统计报表报送率（%）	≥100%	≥100%	1	1	
		统计服务提升率	是否显著	显著	2	2	
基本办公设备服务标准达标率（%）		≥90%	≥90%	2	2		
数据库投入使用及时率（%）		≥90%	≥90%	2	2		
经济指标提供及时性		是否及时	及时	2	2		
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	完备	1	1	
		统计指标发布及时性	是否及时发布	各类统计指标按照规定定期发布	2	2	
	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	是否健全	健全	1	1	
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是否完备	完备	1	1	
		职工培训业务能力提升	是否提升	职提升显著	1	1	
		职工对岗位的熟悉度（%）	职工对岗位的熟悉度	85%以上	2	2	
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档案管理是否完备	完备	2	2	
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统计调查企业的满意度	98%以上	98%	4	3	
		预防突发事件满意度	98%以上	98%	3	3	
		指标使用对象服务满意度	98%以上	98%	3	3	
合计					100	99	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无							

注： 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分、部门管理指标20分、履职效果指标50分、能力建设指标1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，二、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

2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，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。